

西貢區議會  
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

日期：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將軍澳坑口培成道 38 號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6 字樓會議室

**出席者**

劉偉章先生，MH(召集人)

吳仕福先生 GBS 太平紳士

莊元苓先生

李家良先生

謝正楓先生

溫啟明先生

凌文海先生，BBS，MH

賴寶鈞先生（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坑口)

林妍彤女士（助理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7

**列席者**

郭仲佳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麥慧敏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廖仲謙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馮國昌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缺席者**

陳博智先生

王水生先生

**歡迎詞**

1. 召集人歡迎各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2017 年第一次會議。

2. 成員備悉張美雄先生因工作繁忙，已正式書面通知秘書處退出本工作小組。

3. 召集人表示，陳博智先生及王水生先生分別因另有會議及離港未

能出席會議，並已於會前按規定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成員根據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上述成員的缺席申請。

##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由於沒有修訂意見，召集人宣布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 (II) 討論事項

### (一) 商討 2017 至 2018 年度全年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 (SKDC(WGOF)文件第 1/17 號)

5. 成員一致通過繼續舉辦「國慶酒會」及「新春酒會」，以提供機會給各界社會人士聚首一堂，互相聯誼，增進社區和諧共融，與民同樂。

6. 成員經商議後，通過本年度繼續舉辦「中秋綵燈」、「國慶酒會」、「新春酒會」、「賀歲粵劇」及「元宵綵燈」共五項全區性活動及有關的財政預算初擬。

### (二) 商討「國慶酒會」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 (SKDC(WGOF)文件第 2/17 號)

7. 由於坑口社區會堂空間有限，西貢賽馬會大會堂將可容納更多賓客，成員經商議後一致通過「西貢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八周年酒會」定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星期六)下午 3 時正在西貢賽馬會大會堂舉行。成員並同意由西貢民政事務處物色主禮嘉賓人選及表演團體，而司儀人選則由溫啟明議員及一位西貢民政事務處代表擔任，而整項活動的財政預算為 10 萬元正。

8. 成員建議由坑口鄉事委員會、西貢鄉事委員會及西貢區全體區議員贊助金豬各一隻，秘書處會就贊助金豬事宜聯絡兩個鄉事委員會及發電郵詢問全體議員的意見。

9. 成員一致通過授權工作小組召集人及秘書處按政府程序和準則，跟進酒會的佈置、請柬印刷、餐飲到會服務及紀念品製作等的報價工作。

### **(三) 商討「中秋節綵燈活動」及「元宵節綵燈活動」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

**(SKDC(WGOF)文件第 3/17 號及  
SKDC(WGOF)文件第 4/17 號)**

10. 成員一致同意沿用過往做法：「中秋節綵燈活動」及「元宵節綵燈活動」兩項活動合併招標，中秋所用的綵燈在元宵時循環再用，並加入農曆新年及元宵的元素，以取得更相宜及合理的價錢。

11. 成員經商議後一致通過「西貢區綵燈慶中秋」定於2017年10月1日至6日(連續6天)(農曆八月十二日至十七日)假香港單車館公園、西貢海濱公園(近紙船水池位置)及將軍澳寶翠公園舉行。屆時除展覽主題花燈，並於場地四周裝置配合節慶的綵燈及燈串，以增添節日氣氛，供市民拍照留念。整項活動的財政預算為70萬元正。

12. 成員經商議後一致通過「西貢區戊戌年綵燈慶元宵」定於2018年2月27日至3月4日(連續6天)(農曆正月十二日至十七日)舉行。因康樂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亦將於3月1至4日於西貢區內舉辦「戊戌年(2018)新界東元宵綵燈會」，為免資源重疊，「元宵綵燈」活動只會於兩個地點舉行，實際地點視乎康文署所舉辦的綵燈會最終選址而定。如康文署舉辦的綵燈會於香港單車館公園舉行，則「元宵綵燈」活動會於西貢海濱公園(近紙船水池位置)及將軍澳寶翠公園舉行；如該署舉辦的綵燈會於將軍澳寶翠公園舉行，「元宵綵燈」活動則將於西貢海濱公園(近紙船水池位置)及香港單車館公園舉行。整項活動的財政預算為50萬元正。

13. 就收回本年初「西貢區丁酉年綵燈慶元宵」展出的LED燈串作重用事宜，成員備悉該些LED燈串已回收並貯存於西貢賽馬會大會堂，並將於「中秋節綵燈活動」中於展覽場地附近的植被鋪放作點綴之用。

14. 成員備悉秘書處將於會後安排「中秋節綵燈活動」及「元宵節綵燈活動」的綵燈製作招標工作，並一致通過授權工作小組召集人與秘書處按政府程序和準則，跟進場地佈置和設計及印製宣傳橫額及海報的報價工作。

### **(III) 其他事項**

15. 成員一致同意將敬老節 100 萬元的預留撥款，各分配 20 萬元予坑口鄉事委員會及西貢鄉事委員會，以及 60 萬元予將軍澳區具認受性的團體，舉辦其所屬分區的敬老節活動。秘書處將發信諮詢將軍澳(北)分區委員會及將軍澳(南)分區委員會就舉辦其所屬分區的敬老節活動的意見。此外，為進一步增加區議會撥款的透明度，小組成員亦會物色將軍澳區內其他合適的團體，再作遴選。

16. 就來年的賀歲粵劇活動，秘書處將諮詢坑口鄉事委員會、將軍澳(北)分區委員會及將軍澳(南)分區委員會對於繼續合辦活動的意見。為進一步增加區議會撥款的透明度，小組成員亦會物色其他願意統籌活動的團體，再作遴選。

17. 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四時十五分結束。

### **(IV) 下次會議日期**

18. 下次會議日期，秘書處將另行通知。

西貢區議會  
節日慶典籌備工作小組  
二〇一七年六月